



第五十一届会议
第五委员会
议程项目116

1996-1997两年期方案预算

国际海底管理局

副主席在非正式协商后提出的决议草案

大会，

回顾其1994年7月28日第48/263号决议，其中决定提供经费支付国际海底管理局的行政开支，直到《关于执行1982年12月10日〈联合国海洋法公约〉第十一部分的协定》生效之年以后那一年的年底为止，

又回顾其1995年12月23日第50/214号决议，其中为国际海底管理局1996年预算提供经费，

审议了秘书长转递国际海底管理局1997年预算的说明，¹

1. 核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²内的建议；

¹ A/C.5/51/21。

² A/51/7/Add.2。

2. 请国际海底管理局采取一切必要措施,确保其1997年预算以尽量高效率和节约的方式付诸执行;

3. 授权秘书长从1996-1997两年期方案预算³第26 E款“会议事务”下划拨的资源中,为国际海底管理局1997年3月17日至28日和8月18日至29日举行的会议提供会议服务;

4. 决定在1996-1997两年期方案预算第33款“国际海底管理局”下拨出2 750 500美元,作为国际海底管理局1997年的行政开支;

5. 又决定1997年的拨款应记入应急基金帐下。

³ 《大会正式记录,第五十届会议,补编第6号》(A/50/6/Rev.1)。